**統計資料背景說明**

資料種類：未分類其他統計

資料項目：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經費統計

1. 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＊發布機關、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會計員

＊編製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會計員

＊聯絡電話：04-22289111轉52008

＊傳真：04-25260735

＊電子信箱：Renee722@taichung.gov.tw

二、發布形式

＊口頭：（）記者會或說明會

＊書面：（）新聞稿 （V）報表 （）書刊，刊名：

＊電子媒體：（V）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http://govstat.taichung.gov.tw/TCSTAT/Page/kcg01\_2.aspx?Mid1=387350000A

（）磁片 （）光碟片 （）其他

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＊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本會預算中所編製之各工作計畫項下之經費支出。

＊統計標準時間：靜態資料以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事實為準；動態資料以每年一

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事實為準。

＊統計項目定義：

（一）科目：依預算編製之工作計畫名目而執行。

（二）預算數：為臺中市市議會審議通過之數額。

（三）經費支用：為會計年度止預算執行數（包括實支數及權責發生數）。

（四）經費餘額：全年度預算數減經費支用數之餘額，並以百分比顯示剩餘情形。

（五）以前年度保留數：以前年度因契約發生而未及支付之權責數，至本年度繼續使用之經費。

＊統計單位：新臺幣元

＊統計分類：

（一）縱行科目依預算數、經費支用、經費餘額及以前年度保留數分類。

（二）橫列科目依工作計畫別分。

＊發布週期：年

＊時效：2個月

＊資料變革：無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＊預告發布日期：次年2月底(原訂預告發布日期如遇例假日或國定假日則延至下一個工作日發布)

＊同步發送單位：臺中市政府主計處

五、資料品質：

＊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本會會計員依據單位決算報告編製。

＊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：本會業務單位及會計員交叉查核，確保資料合理性。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表號30990-00-01-2。

七、其他事項：無。